

用过硬本领捍卫公平正义

——记市中级人民法院少年审判庭副庭长薛运魁

本报记者 代廷伟 通讯员 于素文

从上大学选择法学专业那一刻起，薛运魁就把法徽的含义牢记在心。2011年7月入职法院工作后，他更是把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作为自己的职业使命。

薛运魁现任市中级人民法院少年审判庭副庭长。参加工作10多年来，他恪守法官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廉洁自律，秉公办案，所审结的730多件各类刑事案件无一错判。他先后被评为全国法院办案标兵、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个人等，荣立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个人二等功1次、三等功1次，市中级人民法院个人三等功1次。

2016年，确山县患者叶某与诊所医生王某发生纠纷。王某在被打过程中反击导致叶某骨折。一审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王某承担刑事责任，并处罚金民事赔偿。王某不服判决，提出

上诉。薛运魁在审理此案过程中，进行大量走访，并征求不同层次法律专家的意见后，于2019年5月二审公开宣判此案，撤销一审判决，判处王某无罪且不承担民事责任。

直面社会最关心的医患关系问题，凸显了正当防卫制度的核心价值，弘扬了公正、法治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该案例被《河南法制报》以及众多新媒体刊发、转载，引起社会各界广泛关注，于2020年先后被写入《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并被评选为第十五届（2019年度）中国十大影响力诉讼案件、入选2021年度驻马店市政法系统十大精品案件。

2013年以来，薛运魁每年都行走于全市各中小学，为师生、家长做普法宣传。2017年度的“法治天中行”系列

普法宣讲活动，在全市中小学师生中引起较大的反响和共鸣。

普法、办案不忘总结，薛运魁撰写的《驻马店市未成年人犯罪调查报告白皮书（2010年~2014年）》被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刊发；撰写的《驻马店市留守未成年人犯罪情况调研报告》被河南省《人大建设》、驻马店《天中人大》刊登，并受到省、市领导的好评，其相关信息《河南省驻马店市中级人民法院反映留守未成年人犯罪现象突出值得重视》一文被最高人民法院简报采用；撰写的《未成年人适用非监禁刑与社区矫正衔接问题的思考——以驻马店市两级法院未成年刑事审判为基础》于2017年7月

被第四届少年审判论坛评为二等奖。他先后被评为全省人民法院少年法庭工作先进个人、驻马店市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先进个人等。

2017年以来，在全院刑事法官中，薛运魁办案数量位居第一，同时还积极参与其他庭审和案件评议工作。2019年，他被评为市中级人民法院全年办案标兵。

办案之余，薛运魁积极撰写调研文章和案例分析，撰写的《因受“诬告”被传唤后供述其他罪行是否成立自首》案例分析被《公民与法》刊载；《因争女友与情敌互殴致一方死亡，故意伤害VS正当防卫》案例分析被《河南法制报》整版刊登。③2

优秀政法干警

筑牢安全防线 维护国家安全



今年4月15日是我国第九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为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切实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全力营造人人知晓关注、支持国家安全的浓厚氛围，连日来，全市各级公安机关组织民警进单位、进学校、进社区，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⑥2

通讯员 黑晓 李青山 王航天 摄影报道



以高质量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

——访西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郭俊

本报记者 代廷伟 通讯员 郭婉晴

“锐始者必图其终，成功者先计于始。全市检察工作会议召开以来，我院认真学习领会会议精神，对标对表王军检察长‘锚定目标抓落实、提升质效促发展’的讲话要求，结合实际认真复盘总结、巩固提升、强基固本、趁势而上，在2024年持续争先进、创一流，以高质量检察管理为主线，不断深化和加强政治建设、服务发展、队伍建设、队伍建设，努力服务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全市检察工作增光添彩。”西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郭俊说。

加强政治建设。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化政治理论学习，强化政治机关建设，以省委巡视、市委专项巡察及反馈整改作为抓手，切实增强落实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政治自觉，进一步加强党建业务融合和意识形态工作，侧重“三张地图”提前谋划，努力预防预警研判消除“人

事、案”各方面风险，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等建章立制情况进行全面梳理，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制度机制建设。

能动服务发展。深化调查研究，拓宽眼界、把准需求，以出台意见、建立机制、开展专项、办出典型案例为抓手体现服务大局成效，以“涉农检察”为抓手打造特色亮点。落实已经制定的检察建议与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双向衔接机制，侧重“涉农检察”品牌培育，落实检察护企、护民生专项行动，并在扫黑除恶、安全生产、知识产权恶意诉讼、电信网络诈骗、打击文物犯罪、金融虚假诉讼、行走河南公益护航7个领域加强检察履职，努力在典型案例、典型经验和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方面有所作为。

强化业务建设。持续加强业务建设，努力保持“百院提升工程”第一方阵。认真配合市人民检察院规划县人

民检察院的“一条线一特色”活动，不断完善“四大检察”高质量法律监督体系：刑检侧重涉黑恶案件证据审查及案件汇报经验总结，探索醉驾、掩隐、帮信等轻微犯罪梯次治理模式；民事检察侧重虚假诉讼、调解协议司法确认案件监督；行政检察侧重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和探索行政违法行为涉及的违法行使职权或不行使职权这一类“事和行为”的监督；公益诉讼检察侧重扩大覆盖面并敢于运用起诉手段。未成年人检察侧重运用数字检察深入开展调研，综合施策遏制未成年人犯罪上升态势；检察侦查侧重输送线索

和岗位练兵。

加强队伍建设。除持续加强班子政治建设、队伍党风廉政建设之外，重点落实市人民检察院部署的“一干警一专长”工程，结合检察机关各工种，初步确定检察业务需要具备的庭审、证据审查、案件汇报、轻罪治理、侦查取证、群众工作、案例编撰、调查分析、信息总结、公文办会、财务预算执行、宣传推介、人事政策研究、检察督察14个方面专长，结合“高质量检察管理年”活动，推进奖惩机制落实，营造读书学习交流培训氛围，确保“一人一专”乃至“一人多专”目标落实。③2

高质量履行法律监督职责 检察长谈

公安在线

平舆县公安局抓获2名网上逃犯

本报讯（通讯员 刘威）近日，平舆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在加强街面巡逻防控的同时，坚持屯警街面，持续加大对在逃人员的追捕力度，连续抓获2名网上逃犯，切实维护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4月8日19时许，该大队民警开展街面清查行动时，发现平舆籍在逃人员李某的踪迹，在视频中配合下，确认是逃犯李某。

经细致研判、循线追踪，民警快速锁定李某踪迹，于4月9日14时许在平舆县城将李某抓获。

经初审，4月8日，李某因涉嫌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被山东聊城警方上网追逃。

4月8日，民警在研判时发现，被河北容城警方上网追逃的张某在平舆县城有活动轨迹。通过秘密侦查，民警很快锁定张某位置，经现场布控、蹲守，于4月10日16时许将张某抓获。经查，1月23日，张某与他人发生打斗，致人轻伤后潜逃。

目前，李某、张某已被依法移交，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③2

金山派出所妥善化解邻里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张珂）“真的特别感谢陈警官和孙警官，虽然是小事，但是困扰我一年多了，昨天晚上是我一年多以来睡的个好觉，你们为民办实事，有理有据，公平公正，这个事情处理得让我特别满意，感谢你们。”4月11日，市民罗女士携锦旗来到开发区公安局金山派出所，拉着民警的手激动地说。

4月9日，该所接到罗女士报警称，楼上邻居经常制造噪音，严重影响生活。接警后，民警第一时间与罗女士取得联系并前往处置。

经了解，罗女士楼上的邻居有2个孩子，每天在家里追逐打闹、来回

奔跑，有时噪音持续到凌晨，有时早晨就有“喵喵”的声音，严重影响罗女士的日常休息。一年多以来，罗女士多次向小区物业反映情况并与楼上邻居沟通，均未取得明显效果，无奈之下，只好向民警求助。

民警通过向当事人和物业了解情况并实地查看，很快找到了造成问题的原因：楼上住户家里的地板空隙较大，稍微使劲儿就会发出响声，而罗女士上了岁数，睡眠质量较差，很容易被惊醒。

民警到楼上住户家中，针对邻里关系及双方的实际情况，耐心细致地进行劝导。最终，双方握手言和。③2

古城派出所救助轻生男子

本报讯（通讯员 茹嘉祎）4月15日22时许，泌阳县公安局古城派出所接到110指挥中心指令：泌阳县南河大桥有人跳河。

警情就是命令。接警后，古城派出所值班民警立即携带救生衣、救生圈、救生绳等装备赶赴现场，同时联系巡特警大队、蓝天救援队、急救中心等寻求帮助。5分钟后，民警到达现场，借着桥上路灯发出的光芒，隐隐约约看到距离岸边20米左右有一名男子浮在水中。

时间就是生命，天空中还下着

雨，得赶快下水救人。民警分成两组：一组民警到桥上对陈某喊话，安抚、稳定其情绪；另一组民警顾不上脱衣服，直接冲进水中，快速游到男子身边，合力将其救到岸边。

经了解，陈某平日独居生活，由于生活压力大想不开就产生了轻生念头。

经过民警一个小时的说服教育，陈某情绪逐渐稳定，慢慢解开了心结。随后，陈某的姐姐赶到现场，对民警和救援人员表示感谢，随后将其领回家。③2



为进一步增强未成年人法治意识，引导未成年人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4月12日，西平县公安局民警走进县第四初级中学，开展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⑥2

通讯员 刘真 摄



为应对诈骗警情高发态势，连日来，上蔡县公安局反诈中心联合蔡都派出所组建反诈小组，针对辖区商户、投资理财群体、企业财会人员等开展精准宣传，降低电信网络诈骗发案率，切实维护群众财产安全。⑥2

通讯员 班闯 摄